



法務部矯正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2年04月24日

發稿單位：安全督導組

聯絡人：編審詹麗雯

聯絡電話：03-3188370 編號：102029

培德醫院醫護人員會同陳致中先生檢視、拍照紀錄，確認陳水扁先生脖子並無任何外傷

陳水扁先生於移送培德醫院治療前一天(4月18日)晚上，臺北監獄管教人員隨時照護，此段期間陳水扁先生實難有遂行自殺行為之機會與舉措，矯正署已於102年4月20發佈新聞稿在案。經查102年4月18日夜間臺北榮民總醫院值班醫護人員曾進入陳水扁先生病房巡視，其未反映身體不適或有任何外傷，醫護人員按時量測血壓、體溫、心跳等生命徵象亦屬正常，未發現其身體有任何異狀。又臺北監獄管教人員於陳水扁先生出院前至其送抵培德醫院期間，經目視檢查從未發現陳水扁先生身體有任何外傷。

陳水扁先生移送臺中監獄附設培德醫院後，該監衛生科長及護理師隨即於當日上午辦理新收入監健康評估(量測身高、體重、血壓等)，經目視檢查並無發現陳水扁先生身體或頸部有紅色勒痕等外傷情事。又陳水扁先生移送培德醫院後

4月19日至21日期間共有13人次醫師會同診治，且其家屬陳致中或其他接見人士等人亦從未發現或反映陳水扁先生脖子有一道13公分長的紅色勒痕等情。

經查郭正典醫師及陳順勝醫師係於4月22日下午至培德醫院會見陳水扁先生，渠等於會見期間或之後並未曾向臺中監獄反映陳水扁先生頸部有勒痕情事。惟前述醫師於臉書或評論性節目中公開發稱「有一道13公分長的紅色勒痕！」云云，動機耐人尋味，其真實性又與上述過程不合，臺中監獄甚表遺憾。然為釐清事實與真相，臺中監獄特別於今(24)日上午其子陳致中先生辦理接見時，安排培德醫院林院長及該監政風主任等人，於陳致中先生面前當場檢視陳水扁先生頸部，並經陳致中先生確認並拍照紀錄其頸部並無任何傷痕。

矯正署籲請外界勿一再任意散佈或轉述部分人士不實之言論或悲情訴求，擾亂是非公理，不僅造成其家屬轉述或有礙陳水扁先生健康醫療，亦期盼外界共同協助陳水扁先生儘速適應新的生活環境及建立良好之醫療關係。

又有關陳水扁先生於臺中監獄附設培德醫院之病歷及相關資料該監均詳實紀錄在案，併此敘明。